

校 团〔2018〕 28 号

## 阳光学院团委关于开展首届 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院、系团委：

为展现丰富多彩的校园生活、健康向上的校园精神风貌，深化我校学生素质教育，培养广大学生爱校荣校意识，外塑形象，内强素质，展现阳光学子的青春风采，树立良好形象，打造校园文化品牌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。

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寻找最“阳光”的你

### 二、评选时间

2018 年 4 月 23 日-2018 年 5 月 18 日

### 三、参加对象

阳光学院全体学生

### 四、活动细则

#### （一）报名条件

- 1、五官端正，形象气质俱佳。
- 2、语言表达能力强。

3、在学习、社会工作、文化艺术等方面具备一定特长。

4、报名材料提交包括：

(1) 填写《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报名表》电子档。

(2) 提供参赛选手“阳光校园生活照”电子档 2-3 张。

(3) 提供展示个人校园生活、参赛理由、参赛宣言、才艺、特长等方面内容的视频，视频时间控制在 3~5 分钟。

## **(二) 报名方式**

参赛选手向所在二级院系团委报名，提交报名材料。

## **(三) 报名时间**

2018 年 4 月 23 日-5 月 7 日

## **(四) 评选程序**

评选采用各二级院、系初赛，校决赛两级赛制。

1、初赛：二级院系在院系内自行开展初赛，选拔推荐三名学生（其中至少一名男生），并于 2018 年 5 月 7 日 20:00 前将推荐选手材料汇总提交到阳光学院学生会指定邮箱 [ygxynsb@163.com](mailto:ygxynsb@163.com)。

2、决赛：组委会在二级院系推荐的参赛选手中，评选出十名选手进入决赛。决赛分为以下两个环节：1. “我说我阳光”。参赛选手进行简短的自我介绍，围绕在校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等方面，结合自己的成长经历进行演讲，充分展示阳光学子的青春风貌（时间控制在 3 分钟以内）；2. “我秀我才艺”。参赛选手进行现场才艺表演，包括唱歌、跳舞、武术、相声、书法、绘画、朗诵等才艺展示（时间控制在 5 分钟以内）。

3、决赛现场采用评委打分方式评选出一等奖两名、二等奖三

名、三等奖五名；“最佳风采奖”一名、“最佳才艺奖”一名，并根据“网络投票”情况评选出“最佳人气奖”一名。获奖的选手将颁发证书及奖金，并将优先推荐参加学校品牌宣传推广活动。注：网络投票的票数由“阳光学院官微”票数和“阳光学院易班工作平台”票数累加。

- 附件：1. 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报表  
2. 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奖项设置

共青团阳光学院委员会

2018年4月20日

---

共青团阳光学院委员会

2018年4月20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 1

### 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
院/系		政治面貌	
专业班级		联系方式	
学 号		QQ 邮箱	
特 长			
参赛宣言			
获奖情况			

注：1、字体统一用宋体、五号、居中、单倍行距；

2、于2018年5月7日20:00前发送至阳光学院学生会指定邮箱：  
[ygxynsb@163.com](mailto:ygxynsb@163.com)。

## 附件 2

### 阳光学院首届“寻找最阳光的你”评选活动奖项设置

奖项名称	数量
一等奖	2 名
二等奖	3 名
三等奖	5 名
最佳风采奖	1 名
最佳才艺奖	1 名
最佳人气奖	1 名